

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表

单位名称	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		组织机构代码	91441200774020769M				
生产地址	肇庆高新区工业大街 27 号，中心地理坐标为 N23° 17' 05"、E112° 50' 04"							
法定代表人	李新	联系方式	13905618911					
主要负责人	王显华	联系方式	13926896855					
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(经营范围)	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电池零配件生产；电池零配件销售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再生资源回收、加工（不含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、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）；环保咨询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模具制造；模具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机械研发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						
产品及规模	年产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5 万吨。							
排污信息	相关信息 主要污染物		排放方式	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	排放浓度限值	执行标准	核定的排放总量	超标情况
	铅及其化合物	有组织	18 个，分布于车间涉铅工序（电池组装、极板制造、铅粉制造等）外围区域。	0.5mg/m ³	《电池工业污染源排放标准》（GB 30484-2013）	91.86kg/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无组织	/	0.001/m ³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硫酸雾	有组织	9 个，分布于车间涉酸工序（加充、化成等）外围区域。	5mg/m ³	《制鞋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（DB 44/817-2010）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无组织	/	0.3/m ³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挥发性有机物	有组织	3 个，分布于车间涉挥发性有机物工序（包装、注塑等）外围区域。	总 VOCs: 40mg/m ³ 苯: 1mg/m ³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: 15mg/m ³	《制鞋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（DB 44/817-2010）	1.42t/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无组织	/	总 VOCs: 2.0mg/m ³ 苯: 0.1mg/m ³ 甲苯: 0.6mg/m ³ 二甲苯: 0.2mg/m ³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非甲烷总烃	有组织	与注塑废气同一个排放口	80mg/m ³	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 44/2367-2022）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无组织	/	6.0mg/m ³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颗粒物	无组织	/	1.0mg/m ³	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 44/27-2001）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废水	化学需氧量	间断排放， 排放期间 流量稳定	1 个，分布于厂区生活污水处理站旁。	500mg/L	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 44/26-2001）	6.059t/a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氨氮			/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总氮			/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总磷			/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悬浮物			400mg/L	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pH 值		6-9			/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铅及其化合物			0.5mg/m ³	《电池工业污染源排放标准》（GB 30484-2013）	/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	<p>水污染防治设施：生活污水经隔油池、三级化粪池预处理，出水水质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；生产废水通过车间明渠明管等污水管网收集，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，全部回用或蒸发处理，零排放。</p> <p>大气污染防治设施：铅及其化合物废气针对不同工序分别采用①二级水雾净化塔进行处理、②沉流式脉冲滤筒加高效除尘器进行处理、③CCJ/A 脉冲激式除尘器进行处理；硫酸雾废气采用碱液喷淋系统进行处理；有机废气针对不同工序分别采用①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、②水雾喷淋进行处理。</p> <p>固废污染防治设施：分别设置有符合标准的一般固体废物贮存仓库和危险废物贮存仓库，分区分类存放，安排专人进行管理。</p> <p>噪声污染防治设施：采用低噪设备、合理布局，车间墙体做隔音处理，区内种植一定的乔木、灌木林，配发防噪声耳罩或耳塞。</p>							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<p>2005 年编制了《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肇庆高新区环保局于 2005 年 12 月对该报告书进行了批复（肇高环函〔2005〕54 号）；</p> <p>2009 年 4 月，项目通过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（肇高环建字〔2009〕20 号）；</p> <p>2010 年编制了《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电池架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肇庆高新区环保局于 2010 年 8 月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（肇高环函〔2010〕89 号）；</p> <p>2010 年编制了《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肇庆高新区环保局于 2011 年 2 月对该报告书进行了批复（肇高环函〔2011〕18 号），此扩建项目后期拆除；</p>							

	<p>2015年编制了《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后评价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肇庆高新区环保局于2015年10月对该报告书进行了批复(肇环高新建〔2015〕8号)；</p> <p>排污许可证编号：91441200774020769M001W，发证机关：肇庆市生态环境局，2022年12月05日续证。</p>
<p>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</p>	<p>于2022年10月25日备案并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，备案受理单位：肇庆市生态环境局，备案编号：441284-2022-0141-M。</p>
<p>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</p>	<p>已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，证书编号：00121E30045R2L/4400。</p> <p>环境自行监测方案：备案于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，定期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采样检测。</p> <p>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情况：产生危险废物12类，分别为：废润滑油(900-217-08)、有机树脂废物(900-014-13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铅渣(384-004-31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极板(384-004-31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铅泥(384-004-31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(384-004-31)、铅酸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水泥(384-004-31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铅灰(384-004-31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旧劳保、隔板纸、环保除尘设备所使用的滤芯、高效及其他吸附介质(384-004-31)、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电池(900-052-31)、废弃包装桶(900-041-49)、废活性炭(900-041-49)，危险废物累计年产生量5000吨左右；建立有7个标准化的危险废物贮存仓库，占地达745余平米；危险废物管理全过程在“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”进行申报登记，定期委托给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第三方单位处置或利用。</p>